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22-08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2 年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关联交易概述

2021 年度，公司向关联公司租赁八处物业，租金及物业费合计 24,240,282.73 元(以下金额均为不含税)，向关联方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与提供劳务，产生交易金额 6,067,146,611.55 元（以下金额均为不含税），向关联方存放和发放或者借贷资金 88,510.17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公司租赁八处物业，租金及物业预计为 3,030 万元，拟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接受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855,500 万元，拟向关联方存放和发放或者借贷资金 120,000 万元。

具体明细详见第四、第五

二、 关联方说明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32.33%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29.86%
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27.50%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21.00%
湘村高科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20.00%
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42.00%
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30.00%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19.64%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20.00%
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30.00%
范式云（北京）零售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40.00%
一二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40.00%
福州云创生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15.84%

云达在线（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15.53%
福建领域进化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15.84%
寻田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4.24%
福建恩辉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18.64%
上海轩辉商服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18.64%
北京永辉圆心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49.00%

三、 关联定价原则：

公司遵循市场原则

四、 2021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1 年度发生如下关联交易，合计交易金额 6,976,488,634.88 元。

（一）向关联公司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州轩辉置业有限公司、三明轩辉置业有限公司、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张轩松先生租赁八处物业，2021 年租金及物业费合计 24,240,282.73 元(以下金额均为不含税)，其中：

1、公司（公园道店）向关联公司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位于福州市仓山区金山生活区六期北面公园道一号物业的负一层及四至五层用于开设门店及公司总部管理人员的办公场所，面积 11,521.98 平方米。2021 年度租金及物业费为 5,301,706.75 元；

2、公司（泉州市泉港永嘉店）向关联公司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原出租方为福建坤禾投资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泉州市泉港区南山中路与中兴街交汇处永嘉天地部分物业用于开设门店，面积平方 9142.5 米。2021 年度租金及物业费为 2,536,765.01 元；

3、公司（浦城新华路店）向关联公司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位于福建省浦城县兴华路 888 号永晖豪布斯卡项目负一层部分，二层部分用于开设门店，面积 10671.9 平方米，2021 年租金和物业管理费为 4,465,284.00 元；

4、公司（福州市闽侯南通分店）向关联公司福州轩辉置业有限公司租赁位于福建省闽侯县南通镇通州路 9 号永嘉天地 1#、2#楼用于开设门店，面积 7100 平方米，2021 年租金为 1,292,011.44 元；

5、公司（永嘉天地广场店）向关联公司三明轩辉置业有限公司租赁位于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新市南路 99 号永嘉天地 8 号楼，面积 7520 平方米，2021 年租金为 1,053,306.75 元；

6、公司向关联公司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租赁仓库用于库存商品存放，2021 年度租金为 503,179.99 元；

7、公司（大儒世家店）向关联方张轩松先生租赁位于福州市鼓楼区金牛山北侧甘洪路东侧 D 地块一至二层物业，面积 10,008 平方米，2021 年度租金为 5,721,525.93 元；

8、公司向关联方张轩松先生租赁福州市光荣路 5 号院办公楼（现左海湖头街）用于公司总部管理人员的办公场所，办公楼及附属设施面积 3285 平方米，2021 年为租金 3,366,502.86 元。

（二）向关联方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与提供劳务，产生交易金额 6,067,146,611.55 元(以下金额均为不含税)，其中：

1、公司向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526,359,345.74 元；

2、公司向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717,621,871.36 元；

3、公司接受成都红旗连锁批发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劳务 167,484.67 元；

4、公司向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及收取利息，交易金额合计 73,603,792.24 元；

5、公司向湘村高科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81,556,819.16 元；

6、公司向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收取利息，交易金额合计 170,226,444.14 元；

7、公司向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提供仓储用地、接受与提供劳务及收取利息，交易金额合计 3,545,569,343.01 元；

8、公司向福建恩辉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26,618,966.22 元；

9、公司向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收取利息交易金额合计 4,801,129.16 元；

10、公司接受上海轩辉商服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劳务 171,466,331.56 元；

11、公司接受范式云（北京）零售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系统服务 207,547.16 元；

12、公司向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出售商品、提供与接受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109,794,861.49 元；

13、公司向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采购商品、提供与接受劳务、提供门店租赁，交易金额合计 345,813,050.61 元；

14、公司向北京永辉圆心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门店租赁 319,790.77 元；

15、公司向福建领域进化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接受与提供劳务、提供办公室租赁，交易金额合计 104,405,115.47 元；

16、公司向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商品、存入资金收取理财及利息收入 17,905,390.70 元；

17、公司向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及收取利息，交易金额合计 22,858,606.21 元；

18、公司向云达在线（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出售商品、接受与提供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107,550,441.01 元；

19、公司接受泉州市立夏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服务交易金额 516,042.69 元；

20、公司向百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支付资金使用费 2,262,239.54 元；

21、公司接受江苏燊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交易金额 256,072.21 元；

22、公司接受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服务、采购服务器等资产，交易金额 35,903,017.47 元；

23、公司向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出售商品，交易金额 619,277.31 元；

24、公司接受北京京邦达贸易有限公司劳务及其关联公司，交易金额 743,631.65 元。

(三) 向关联方存放和发放或者借贷资金 88,510.17 万元，其中：

1、截止 2021 年底公司及子公司保有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及结构性存款金额 65,109.96 万元；

2、截止 2021 年底公司及子公司向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贷款及保理业务交易额为 3500 万元；

3、截止 2021 年底公司及子公司向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贷款及保理业务交易额为 6190 万元；

4、截止 2021 年底公司及子公司向湛江国联水产有限公司提供贷款及保理业务交易额 3,440.72 万元；

5、截止 2021 年底公司及子公司向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贷款及保理业务交易额 10000 万元；

6、截止 2021 年底公司及子公司向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贷款及保理业务交易额 269.50 万元。

五、2022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计划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拟发生如下关联交易，合计交易金额 978,530 万元。

(一) 根据经营需要，向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州轩辉置业有限公司、三明轩辉置业有限公司、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张轩松先生租赁八处物业，2022 年租金及物业预计为 3,030 万元，其中：

1、公司（福州公园道店）拟向关联公司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位于福州市仓山区金山生活区六期北面公园道一号物业的负一层及四至五层用于开设门

店及公司总部管理人员的办公场所，面积 11,521.98 平方米。预计 2022 年度租金及物业为 600 万元；

2、公司(泉州市泉港永嘉店)拟向关联公司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泉州市泉港区南山中路与中兴街交汇处永嘉天地部分物业用于开设门店，面积平方 9142.5 米。预计 2022 年度租金为 260 万元；

3、公司（浦城新华路店）向关联公司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位于福建省浦城县兴华路 888 号永晖豪布斯卡项目负一层部分，二层部分用于开设门店，面积 10671.9 平方米，预计 2022 年租金和物业管理费为 460 万元；

4、公司（福州市闽侯南通分店）拟向关联公司福州轩辉置业有限公司租赁位于福建省闽侯县南通镇通州路 9 号永嘉天地 1#、2#楼用于开设门店，面积 7100 平方米，预计 2022 年租金及物业费用为 150 万元；

5、公司（永嘉天地广场店）拟向关联公司三明轩辉置业有限公司租赁位于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新市南路 99 号永嘉天地 8 号楼，面积 7520 平方米，预计 2022 年租金为 110 万元；

6、公司拟向关联公司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租赁仓库用于库存商品存放，预计 2022 年度租金为 500 万元；

7、公司(大儒世家店)拟向关联方张轩松先生租赁位于福州市鼓楼区金牛山北侧甘洪路东侧 D 地块一至二层物业，面积 10,008 平方米。预计 2022 年度租金为 600 万元；

8、公司拟向关联方张轩松先生租赁福州市光荣路 5 号院办公楼（现左海湖头街）用于公司总部管理人员的办公场所，办公楼及附属设施面积 3285 平方米，预计 2022 年租金为 350 万元。

（二）拟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接受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855,500 万元，其中：

1、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70,000 万元；

2、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90,000 万元；

3、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及收取利息，交易金额合计 10,000 万元；

4、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湘村高科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10,000 万元；

5、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提供仓储用地、提供与接受劳务及收取利息，交易金额合计 500,000 万元；

6、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收取利息 2000 万元；

7、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接受上海轩辉商服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劳务 20,000 万元；

8、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出售商品、提供与接受劳务，交易金额合计 15,000 万元；

9、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采购商品、提供与接受劳务、提供门店租赁，交易金额合计 60,000 万元；

10、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福建领域进化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接受与提供劳务、提供办公室租赁，交易金额合计 15,000 万元；

11、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商品、存入资金收取理财及利息收入 5,000 万元；

12、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及收取利息，交易金额合计 3,000 万元；

13、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云达在线（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出售商品、接受服务，交易金额合计 15,000 万元；

14、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向百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支付资金使用费 500 万元；

15、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公司接受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服务，交易金额 10,000 万元；

16、2022 年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京东及其关联公司销售商品，交易金额 30,000 万元。

（三）拟向关联方存放和发放或者借贷资金 120,000 万元，其中：

1、2022 年子公司保理及小贷公司拟向关联公司提供贷款及保理业务预计交易金额 30,000 万元；

2、2022 年公司及子公司保有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及结构性存款金额不超过 90,000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计划遵循市场原则，将以市场交易的公允价格进行交易，并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有关程序。

六、关联交易影响

上述 2021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关联交易计划系从战略高度进行横向联合或公司多年经营惯性所形成，符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利益及发展策略，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经营效益。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